

报告编号：B-2016-717628655-01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

核查机构（盖章）：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

核查报告签发日期：2018 年 4 月 8 日



## 重点排放单位信息表

重点排放单位名称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州路 528 号
联系人	丁紫耀	联系方式（电话、email）	15257231795 522878727@qq.com
重点企（事）业单位是否是委托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重点排放单位所属行业领域	机械设备制造行业 3439		
重点排放单位是否为独立法人	是		
核算和报告依据	《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初始）版本/日期	2018 年 2 月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最终）版本/日期	2018 年 4 月 4 日		
初始报告的排放量	7785.01tCO <sub>2</sub> e		
经核查后的排放量	7700.48tCO <sub>2</sub> e		
初始报告排放量和经核查后排放量差异的说明	<p>初始报告排放量和经核查后排放量偏差率为-1.09%，差异原因主要是： 1、受核查方天然气、电力、蒸汽数据来源于《能源购进、消费与库存》，此表中数据为受核查方上报统计局做账需要，与实际有出入。</p>		
<b>核查结论：</b>			
<p>基于文件评审和现场访问，在所有不符合项关闭之后，核查小组确认：</p> <p>----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的排放报告与核算方法符合《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的要求；</p> <p>----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核查确认的排放量如下：</p>			
源类别	初始报告值 (tCO <sub>2</sub> e)	核查确认值 (tCO <sub>2</sub> e)	偏差/%
化石燃料燃烧 CO <sub>2</sub> 排放	1881.1	1708.87	-9.16%
工业生产过程排放	-	-	
净购入电力消费引起的 CO <sub>2</sub> 排放	4502.4	4882.83	8.45%
净购入热力消费引起的 CO <sub>2</sub> 排放	1401.51	1108.78	-20.89%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tCO <sub>2</sub> e)	7785.01	7700.48	-1.09%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与 2015 年温室气体排放量对比如下：


源类别	2015 年核查确认值 (tCO <sub>2</sub> e)	2016 核查确认值 (tCO <sub>2</sub> e)	偏差/%
化石燃料燃烧 CO <sub>2</sub> 排放	1951.84	1708.87	-12.45%
工业生产过程排放	-	-	
净购入电力消费引起的 CO <sub>2</sub> 排放	4740.32	4882.83	3%
净购入热力消费引起的 CO <sub>2</sub> 排放	975.19	1108.78	13.7%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tCO <sub>2</sub> e)	7667.35	7700.48	0.43%
总产值 (万元)	106640	107252.6	0.57%
排放强度 (tCO <sub>2</sub> /万元)	0.0719	0.0718	-0.14%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初始报告 CO<sub>2</sub> 排放量为 7785.01tCO<sub>2</sub>，核查数据为 7700.48tCO<sub>2</sub>，偏差-1.09%，主要是因为受核查方天然气、电力、热力活动水平数据采用《能源购进、消费与库存表》中的数据，而此表中数据为上报统计局需要，并不准确，核查组认为应使用天然气、电力、蒸汽实测抄表汇总数据较为准确。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的排放量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0.43%，2016 年的单位产值排放强度比上年同期降低了 0.14%，不存在异常波动。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工艺过程不涉及焊接工艺中二氧化碳的使用，不涉及制冷剂的使用，故不涉及工艺过程产生的排放。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所使用液化气、乙炔因用量少且数据无法获取，故仅识别未量化。

核查组长	朱蕾	签名		日期	2018.4.5
核查组成员	常超				
技术复核人	曹颖	签名		日期	2018.4.7
批准人	蒋忠伟	签名		日期	2018.4.8